证券代码:000965 证券简称:天保基建 公告编号:2014-41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 召集人: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 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6月17日(周二)上午9:00起
3. 会议召开地点:天津空港经济区西五道35号汇津广场一号楼公司七楼会议室
4. 主持人:董事长沈钢
5. 表决方式:现场投票
6.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大会的股东代表共1人,代表股份519,087,1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45%。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进行票数统计,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选举孙亚宁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519,087,178股,占参加大会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 选举路昆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519,087,178股,占参加大会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 选举王宝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519,087,178股,占参加大会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4. 选举薛晓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519,087,178股,占参加大会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5. 选举范春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519,087,178股,占参加大会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6. 选举段宝森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519,087,178股,占参加大会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7. 选举张文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519,087,178股,占参加大会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控股股东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的工作安排,沈钢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张雅萍女士、赵胜跃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自2007年公司重组以来,沈钢先生即当选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特别是2011年董事会换届中,沈钢先生当选公司董事长,带领公司实现了规模、质量、效益的快速发展,为公司实现更好更快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张雅萍女士、赵胜跃先生任职期间,认真履职、严谨敬业。公司对沈钢先生作出的倾力奉献和突出贡献致以崇高的敬意;对张雅萍女士、赵胜跃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 选举尹宏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519,087,178股,占参加大会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 选举王小潼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519,087,178股,占参加大会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根据公司2014年第二届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选举杨丽云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与尹宏海先生、王小潼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519,087,178股,占参加大会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02号)核准,公司于2014年4月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7家特定投资者共发行了31,66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4.4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12,036,000.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93,969,933.37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316,600,000元,资本公积为人民币1,077,369,933.37元,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XYZH/2013TJA2034-2)。

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92,337,178元,股本为人民币692,337,178元,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008,937,178元,股本为人民币1,008,937,178元。因注册资本变更进而需对《公司章程》第三条、第六条、第十八条的内容进行修改,具体如下:

公司章程原第三条"公司于2000年3月1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22号批文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7000万社会公众股,于2000年4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2002年6月11日,根据200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了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0.5股红股,资本公积转增0.5股的分配方案,公司总股本增至238,705,413股。2008年12月1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8]1378号批文核准,向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69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307,705,413股。2009年5月15日,根据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了向全体股东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按照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后本公司总股本为461,558,119股。2012年5月21日,根据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了向全体股东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按照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后本公司总股本为692,337,178股。"

修改为"公司于2000年3月1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22号批文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7000万社会公众股,于2000年4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2002年6月11日,根据200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了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0.5股红股,资本公积转增0.5股的分配方案,公司总股本增至238,705,413股。2008年12月1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8]1378号批文核准,向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69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307,705,413股。2009年5月15日,根据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了向全体股东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按照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后本公司总股本为461,558,119股。2012年5月21日,根据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了向全体股东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按照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后本公司总股本为692,337,178股。2014年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02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2014年5月22日,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316,600,000股上市,增发后本公司总股本为1,008,937,178股。"

公司章程原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92,337,178元。"

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8,937,178元。"

公司章程原第十八条"公司股份总数为692,337,178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692,337,178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008,937,178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008,937,178股。"

五、见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1.律师事务所名称:天津高地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李克东、杨冉

3.结论性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监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公司章程》。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965 证券简称:天保基建 公告编号:2014-42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于2014年6月17日以书面文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并同时送达公司全体监事和拟任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4年6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公司全体董事孙亚宁先生、路昆先生、王宝琨先生、薛晓芳女士、范春明先生、段宝森先生、张文林先生共7人亲自出席了会议,全体监事和拟任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全体董事推举董事孙亚宁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逐项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孙亚宁先生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

二、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组成:
主任委员:孙亚宁
委员:段宝森、路昆、王宝琨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组成:
主任委员:段宝森
委员:张文林、薛晓芳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成:
主任委员:张文林
委员:范春明、路昆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
主任委员:范春明
委员:张文林、王宝琨

上述各专业委员会组成人员任期三年。

三、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聘任路昆先生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四、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聘任朱凤恒先生、夏仲昊先生、王卫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夏仲昊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上述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任期三年。

五、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聘任秦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时聘任王鸿林先生、付丹丹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上述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

(公司高管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七日

附:高管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常务副总经理:路昆先生简历

路昆,男,1963年12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85年至1990年任天津市公安局干部。1995年至1998年任天津市大洋期货经纪公司副总经理。1998年至2007年历任天津天保控股公司资产管理部主管、副部长、部长。2007年起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起兼任天津滨海开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津市天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年7月起任本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2010年起任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津滨海开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12月起任天津市百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津滨海开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津市百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

路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副总经理:朱凤恒先生简历

朱凤恒,男,1970年4月出生,汉族,九三学社成员,硕士研究生学历,英国皇家特许建造师、高级工程师。1993年至1999年任中国华联房地产开发公司部门经理。1999年至2005年任天津顺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起任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起兼任天津滨海开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起兼任天津市天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津滨海开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朱凤恒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夏仲昊先生简历

夏仲昊,男,1969年11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1990年至1993年任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第四建筑工程公司财务负责人。1993年至2001年任保税区天津天正房地产招商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1年至2007年历任天保控股计划财务部高级主管、副部长。2007年起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08年起兼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津滨海开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津滨海开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夏仲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副总经理:王卫先生简历

王卫,男,1966年10月生,汉族,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1988年至1990年任《经营管理》杂志社编辑。1990年至2009历任天津市政府研究室四处副主任科员、一处副处长、处长。2009年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津滨海开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起兼任天津嘉创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津滨海开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津嘉创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卫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董事会秘书:秦峰先生简历

秦峰,男,1972年1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1995年至1998年任天津大港油田集团公司助理工程师。2001年至2006年任渤海证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2006年至2011年历任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高级主管,本公司证券事务部副经理、经理、证券事务代表,2011年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秦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事务代表:王鸿林先生、付丹丹女士简历

王鸿林,男,1955年3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大专学历,经济师。1988年至1997年历任天津建筑材料工业管理局企业管理处干部、天津建材集团总公司管理部干部。1997年至2007年任天津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部长、董事会秘书。2007年起任本公司证券事务部副经理、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王鸿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付丹丹,女,1980年9月出生,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2004年至2008年任通用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咨询师,2009年起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付丹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0965 证券简称:天保基建 公告编号:2014-43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一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公司全体监事保证监事会决议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于2014年6月17日以书面文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14年6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全体监事尹宏海先生、王小潼先生、杨丽云女士出席了会议,全体监事推举尹宏海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唯一决议: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选举尹宏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

特此公告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14-045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8月2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升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2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银行理财产品,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相关事宜(详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41)。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日报新媒体有限公司于2014年6月16日运用自有闲置资金2500万元购买保本型短期银行理财产品。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公司名称:广州日报新媒体有限公司

1.产品名称:广州银行公司红棉理财—35天人民币债券计划,为保本浮动收益型。

2.认购理财产品资金金额:人民币贰千伍佰万元。

3.理财产品期限:2014年6月17日至2014年7月22日,共35天。

4.理财产品投资方向:投资于中国市场信用级别较高、流动性较好的金融市场工具,包括但不限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债券回购以及高信用级别的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银行承兑汇票等其他工具。

5.收益计算方式:投资收益 =理财金额 * 产品实际获得的收益率* 实际理财天数/365,预期收益率(年)为4.3%。

6.本金及收益的支付为到期后一次性支付。

7.公司无权提前赎回本理财产品。

8.公司与广州银行纸行支行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应对措施

1.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进行事前审计,并将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研发资金需求及确保不影响自有闲置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较低。公司本次投资理财产品已统筹考虑公司投资项目计划和产品赎回的灵活度,因此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并有利于提高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主体	理财产品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披露日期 公告编号	是否到期
1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理财计划2171130103期	4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13年10月9日 编号:2013-050	2014年1月27日到期,投资收益:665095.89元
2	广州日报新媒体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分行"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2013年第235期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3年10月9日 编号:2013-050	2013年12月27日到期,投资收益:245917.81元
3	广州日报新媒体有限公司	广州银行"公司红棉理财—36天人民币债券计划"	125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3年10月9日 编号:2013-050	2013年11月5日到期,投资收益:51780.82元
4	广州市交互式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分行"乾元"保本型人民币2013年第235期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3年10月9日 编号:2013-050	2013年12月27日到期,投资收益:245917.81元
5	广州大洋广告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集合理财计划2171130190期	3500	保本保收益型	2013年10月17日 编号:2013-052	2013年12月31日到期,投资收益:364383.56元
6	广东广报投资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理财计划2171130283期	4200	保本保收益型	2013年11月14日 编号:2013-062	2013年12月27日到期,投资收益:247397.26元
7	广东广报投资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集合理财计划2171130520期	3900	保本保收益型	2014年1月4日 编号:2014-002	2014年2月12日到期,投资收益:235068.49元
8	广州大洋广告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集合理财计划2171130520期	3300	保本保收益型	2014年1月4日 编号:2014-002	2014年2月12日到期,投资收益:198904.11元
9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利得盈保本型理财产品2013年第227期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4年1月4日 编号:2014-002	2014年2月24日到期,投资收益:229041.10元
10	广州日报新媒体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利得盈2013年第231期人民币保本理财	35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4年1月4日 编号:2014-002	2014年2月21日到期,投资收益:254109.59元
11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理财计划2171140195期	43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14年1月30日 编号:2014-006	2014年3月3日到期,投资收益:207342.47元
12	广州市交互式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2013年330期"	3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14年1月4日 编号:2014-002	2014年3月31日到期,投资收益:433972.60元
13	广东广报投资有限公司	蕴通财富?日增利"集合理财计划2171140268期	3900	保本保收益型	2014年2月18日 编号:2014-009	2014年4月8日到期,投资收益:277487.67元
14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理财计划2171140644期	25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14年4月5日 编号:2014-024	2014年5月6日到期,投资收益:120547.95元
15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理财计划2171140271期	2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14年2月26日 编号:2014-012	未到期
16	广州大洋广告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集合理财计划2171140271期	3300	保本保收益型	2014年2月26日 编号:2014-012	未到期
17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理财计划2171140356期	43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14年3月6日 编号:2014-013	未到期
18	广州市交互式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85天)14GZ028A	3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4年4月3日 编号:2014-023	未到期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4.《理财计划协议》及《风险揭示书》。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72 证券简称:索菲亚 公告编号:2014-027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SALM S.A.S共同投资设立中外合资公司暨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SALM S.A.S共同投资设立中外合资公司暨对外投资的议案》,计划使用超募资金1,213.8万欧元(具体人民币金额按发生(缴款)当日的汇率计算)以注册资本金方式与SALM S.A.S共同投资设立中外合资公司。该中外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金额为2,380万欧元,其中公司出资51%,SALM S.A.S出资49%。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批准了上述对外投资。具体请见公司于2014年3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07)和《关于公司与SALM S.A.S共同投资设立中外合资公司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3)。

2014年6月16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增城分局颁发了中外合资公司《营业执照》。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司米厨柜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住所:广州市增城新塘镇宁西工业园(不可作厂房使用)

法定代表人:Anne LEITZGEN

注册资本:贰仟叁佰捌拾万元整(欧元)

成立日期:2014年06月16日

营业期限:2014年06月16日至2044年06月16日

经营范围:家具制造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经营范围以审批机关核定的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增城分局

特此公告。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72 证券简称:索菲亚 公告编号:2014-028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江淦钧先生通知公司,其于2014年6月17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450万股,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02%,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江淦钧	大宗交易	2014年6月17日	16.00	450	1.02

江淦钧先生于2014年6月16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了350万股,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79%;加上本次减持股份数量,自公司2011年4月12日上市以来,江淦钧先生累计通过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800万股,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81%。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江淦钧	合计持有股份	11,650	26.42	11,200	25.4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650	6.01	2,200	4.99
	高管锁定股	9,000	20.41	9,000	20.41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江淦钧先生本次减持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业务规则的规定。

2、江淦钧先生未曾在《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收购报告书》等文件中作出过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

3、江淦钧先生任职公司董事长,并曾作出了持股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该部分股份;本人在担任公司职务期间,将及时向公司申报所持有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除遵守前款股份锁定承诺外,另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将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会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占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本次减持行为未违反上述承诺。

4、江淦钧先生与柯建生先生为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后,江淦钧先生还持有公司股份11,2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为25.40%,与柯建生先生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一致行动人。公司曾于2014年6月1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26)中披露了江淦钧先生的减持股份承诺:"自本次减持后,在未来连续6个月内减持不超过450万股;在减持股份累计达800万股后的未来连续12个月内不再减持股份。"本次减持行为未有违反上述承诺,江淦钧先生并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在本次减持后的未来12个月内不再减持。

四、备查文件

1、江淦钧先生减持股份通知书。

特此公告。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明制药 公告编号:临2014-035号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4年6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编号为临2014-031的《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第一大股东正在筹划对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目前,公司第一大股东及有关各方正在与目标公司沟通中,后续公司将根据工作进度披露有关进展情况。

二、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公司股票将于本公告刊登之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并披露有关结果后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6月17日

证券代码:600247 证券简称:ST成城 编号:2014-047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2013年年度报告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4年4月16日发布了《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2013年年度报告和2014年一季报的公告》,为了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能及早发布,公司正积极配合审计机构开展2013年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审计机构将于6月20日前完成分子公司审计报告,于6月25前形成本公司合并审计报告。

按照审计计划,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公司本着对广大投资者负责任的态度,尽力配合审计机构的工作,尽早披露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和2014年一季报。公司争取在6月底前召开董事会、监事会审议2013年年度报告,并于6月30日前发布相关公告及股票复牌。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仍将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2013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进展。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13.2.1条第六项规定:"13.2.1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六)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者中期报告,且公司股票已停牌两个月"以及14.1.1条第六项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由本所决定暂停其股票上市:(六)因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者中期报告触及第13.2.1条第(六)项规定的标准,其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在两个月内仍未披露应披露的年度报告或者中期报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600634 证券简称:中技控股 编号:临2014—062

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传闻简述

近日,有媒体陆续报道深圳中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相关新闻,且相关报道标题中将该等公司简称为"中技"或"中技系",该称谓与我公司简称"中技控股"较为相似,公司因此接到了一些投资者的问询电话。

二、澄清声明

为避免因上述情况引起误解,公司特声明如下:

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各分子公司与深圳中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各自独立的经营主体,无任何股权隶属、关联关系及业务往来。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915 股票简称:山大华特 编号:2014-017

山东山大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年度权益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山大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已获2014年5月16日召开的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配方案

本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80,254,98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人民币(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的个人股东每10股派0.9元;持有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0.95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5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5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6月25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6月26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4年6月2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配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4年6月?26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公司控股股东山东山大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3、若投资者在除权除息日办理了转托管,其现金红利在原托管机构处领取。

五、咨询事项

咨询部门:公司股东关系管理部

联系地址:济南市经十路17703号 华特广场

咨询电话:0531-85198606

传 真:0531-85198080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山大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零七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4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管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6月16日收到公司董事长练卫飞先生的书面辞呈,练卫飞先生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等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尽快安排办理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手续,同时练卫飞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少于法定最低人数,除法定代表人职务外,上述辞职自辞呈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在增补董事和选举新的董事长之前,将尽快推举一名董事代行董事长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等职责。

练卫飞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会对练卫飞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零七股份 编号:2014-035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零七股份")于2014年6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以下简称:"深圳证监局")送达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14]4号),现将《行政处罚决定书》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的有关规定,我局对零七股份信息披露违法行为进行了立案调查、审理,经查明,零七股份存在以下